

文化掠影



妙的超短联

□牛锐

对联是我国的文化瑰宝之一，历史悠久，远起秦汉时期，民间就有悬挂桃符的习俗。把降鬼大神 神荼 和 郁垒 的名字，分开写在两块桃木板上，挂在门旁，以驱鬼压邪。这就是最初的对联。宋代王安石诗中 千门万户曈曈日，总把新桃换旧符 这句诗，就是当时挂对联的真实写照。到了明朝，才用红纸代替桃木，现在对联是每年春节千家万户必贴的。

对联张贴在大门上，一般都是五到八个字，这样左右对称，显得协调好看。但历史上也有字数很少的对联，也就是 超短联 的则更显一种趣味。

超短联 的有三字联，如山西省某县城西北1公里凤凰山上有一处景点叫 小西天，又名 千佛庵，建于明崇祯七年（公元1634年），因位居城西高峰，应道入西天之禅意，故名。小西天 立山巅，借山布景，据险而筑，形胜佳妙，为晋西第一古刹。有佚名三字联曰： 疑无路；别有天。寥寥数字，描绘出了这里景物环境的特点。

比 三字联 还短的是 二字联，如相传明成祖朱棣在读经书时见到上联只有 色难 两字的一副绝对，他苦思多日难以对出下联，令大臣解缙应对，解缙随口而出： 容易！ 朱棣不知其意，说： 既然容易就对个下联。解缙说： 容易 两字就是下联。朱棣略加思索，恍然大悟，大笑叫绝。以 容 对 色、 易 对 难，自然妥帖，的确是佳对。清代联家陈松卿所著《分类对偶》一书中载有一联： 鼻子；耳孙。 耳 与 鼻，同属人之五官； 孙 与 子，同属称谓。 鼻 古代可作 始 解，始生之子也称 鼻子； 耳孙，玄孙之子。由此看，此联可谓对仗工稳，堪称妙对。

人们有时候用 二字联 来描景写意，这样字虽少，但读之可以令人展开遐想，犹如身临其境一般。河北保定莲池有两副名胜联，均为二字联，其中一联是 摆红；涤翠。另一联是 露带；霞衣。每联虽只四字，却对仗工整精巧，文辞清新雅丽，绘尽了莲池的风

姿，是那里景物的点睛之笔，给游人以 几疑城市有蓬莱 之感。在湖南长沙城南书院，宋代大学者张栻曾题写了一则二字联，上联曰 岳峻，下联为 湘清，言简意赅地描绘了南岳衡山的高峻险阻和湘江的清流如玉。山西临汾市城南4公里的光庙，始建于晋，规模宏伟，大门内高耸的门楼上，东西两侧的横幅有汉司马迁撰写的横式联曰： 就日；瞻云。意思是尧帝高望重，如日之普照大地，天下之人就像葵花倾心向日一样；尧帝德化广大，如云之覆盖，天下之人犹如百谷瞻仰普降甘雨的云彩一样。

其实 二字联 还不是最短的对联，比二字联还短的是一字联。如相传清咸丰年间，有个文人举 墨 字求对，不少人以 笔 书 纸 等字相对，只有一位姓张的文人以 泉 字对之，十分巧妙，一时传为佳话。因为 墨 字上半部为 黑， 泉 字上半部为 白，各属颜色中的一种，且词义相反；两字的下半部分分别为 土 与 水，同属于五行，也很巧。在名胜中题写一字联的比较少见，因为无论如何一个字无法描绘出名胜的景色。不过，当代联家方克逸为安徽巢湖四顶山题有一则一字联，上联是 月，下联为 露。仅仅两个字，就高度概括出巢湖四顶山的核心景色，给人留下极大的想象空间。

其实像这样单字也组成对联的有很多，如有一副描写春天的一字联是这样的： 福；春。只是联中 福 字倒写，寓意 福 到； 春 字写得很长，寓意 春 长。像这样用一字组成对联的还如在1931年 九·一八 事变后，当时北平(即今北京)的某单位开追悼会，悼念抗日阵亡将士，反对蒋介石的不抵抗主义。有人作了一副挽联挂在会场正中，上联是一个 死 字，下联为一个倒写着的 生 字，表示 宁可站着死，也不倒着生，显示了中国人民抗日救亡的决心，体现了我国人民不屈不挠的斗争精神。这是少见的寓意深刻的一字对联。

平凡人生



5 的爱

□原著：贝拉·迪尔[美国] 编译：李克红

三年前，我的丈夫迪尔破了产，我们搬离了别墅，住到了曼哈顿西郊的一个小镇上，迪尔在这里做一些加工木料的工作。

在过去的很多年，迪尔都是坐在他的办公室里，用他的钢笔和电话工作，但现在他只能做这些辛苦的体力活。他每天很早就起床，在屋外加工木料，每天很晚才回到屋里。

迪尔没日没夜地工作着，我能感觉到他在努力想要让我们的生活变得美好，但我同时也感觉到，他不再像从前那么爱我，他做很多事情都不再像以前那样顾及我的感受。即便是洗澡这样的小事，他也不再让我着我。

我们这座房子里没有暖气，没有壁炉，它的单层墙体也根本隔不了室外的冷空气。虽然我们的喷头里有热水，但这对于几乎和室外一样的冷空气来说，根本起不到什么作用，我每次洗澡都会冻得全身发抖。

圣诞节那天，我去镇上买了一只火鸡和一瓶酒。我洗了澡之后，就让迪尔也早一点收工。迪尔答应了，毕竟今天是圣诞节，他进屋之后就开始洗澡，然后来到了餐桌上吃晚饭。那天，迪尔的心情似乎特别好，他似乎得到了某些意外的收获，他吃了很多鸡肉，还喝了一些酒，并且和我说了很多话。

这使我感觉到迪尔还是爱我的。不过，事情很快有了变化。第二天，当我要洗澡的时候，迪尔冲了进来： 贝拉，让我先洗！

这是他从来没有过的，我不知道他为什么要和我抢着洗澡。我说： 可是你还要去工作。迪尔说： 是的，我还要去工作，我先洗澡再去工作，我会做一些省力气的活，那样我不会再流汗了。

迪尔冲进了浴室。我听着里面的热水声，很想哭，我不知道他为什么会变成这样，他的眼里已经完全没有我了。

之后的每一天，当我要洗澡的时候，迪尔都会从外面冲进来，抢着先洗澡。大概连续一个礼拜之后，我终于生气了，我忍无可忍地推开了浴室的门，对着刚刚脱掉上衣的迪尔大声喊： 迪尔，你考虑过我的感受了吗？破产算什么，这能使你不再爱我吗？你为什么就连洗澡都要和我抢？

迪尔愣了足足一分钟，然后走到我身边说： 亲爱的，真是对不起，我是直到圣诞节那天才发现的！

你发现了什么？ 我问他。

那天，我提早收工，我在你洗过澡之后进入浴室，我发现当有人刚洗过澡之后，浴室里的温度会暖和很多，所以我那天心情特别好，因为我终于多了一个可以对你好的方法，我每次在你想要洗澡的时候都会抢着去洗澡，那样等我洗好以后你再去洗，浴室里就至少会高5度。现在我破产了，我无法给你更舒适的生活，但我至少可以给你高5度的爱。

我紧紧地抱住了迪尔，虽然冷空气让他冻得全身发抖，但我却特别想笑。

是我不再疼爱迪尔了吗？是我忍心让迪尔挨冻吗？不，不是的，我只是没有想到，我其实一直生活在幸福里。

跑腿

□石兵

老李做过邮递员，送过外卖，现在的工作是送快递。

邮递员、外卖工、快递员，每个工作都是跑腿的，跑了几十年，小李变成了老李，自行车变成了电动车，不变的就是仍然是个临时工，按件计薪，跑一次腿算一次钱。

小县城里，一大半的人看到老李都觉得面熟，打开门，看到老李黝黑带笑的脸，总会说上几句， 你是送外卖的吗？ 你不是送外卖的吗？ 我没有叫外卖，你是不是送错了？ 我十多年没写过信了，你是不是敲错门了？ 是我的快递，对，我刚买的，慢着，我好像还叫了一份外卖，你带来了吗？

老李的身份变了三次，人们常常会搞混，每次，老李都会耐心解释一番。他说： 您看我身上这工作服，送信时是绿色的，送外卖时是黄色的，现在是灰黑色的，不一样的，对了，您看看这快递是不是您的？是就签个字吧。

老李跑腿多年，口碑是靠这双腿一步一步丈量出来的，件件桩桩，无论是信件，是饭菜，还是买的各种各样的东西，老李统统都会送到顾客门前，让对方一一验货签收，决不贪图半点方便，决不少走一步路。县城里的人都说，有个姓李的跑腿的，人实在，活儿地道，让他送东西，就沒出过半点差错。

老李跑了一辈子腿，这腿脚一直利落索性，没成想，人要老了，这腿脚反而出了问题。其实，这也不能怨老李，因为这楼房盖的是越来越高，老李不是业主常常不能坐电梯，没办法，只能一层一层爬，时间久了，腿脚就出问题了。

那一天，老李送一个大件，要背着十上楼，就在九楼的时候出了问题，那时，老李双腿像灌了铅，抬起来放不下，一个踉跄，从楼梯上滚了下来。身体不受控制，老李心中着急，倒不怕摔伤了自己，是怕摔坏了身后背的大件，情急之下，他一个拧身，把商品抱在了怀里，用身体护了个严严实实，商品保住了，可老胳膊老腿就遭了殃，尤其是一双腿，拧身时错了劲，连骨头带筋都受了伤，等到买家闻声出门找到老李时，老李正痛得哼哼不已，一双腿更是拧成了麻花模样。

买家认识老李，一边打电话叫救护车，一边轻轻搀扶起老李，不料老李摆摆手，轻轻放开了怀里抱着的商品，对着买家说： 不忙不忙，先验货，看看没摔坏吧。

老李腿折了，快递公司老板说： 养好了腿再来吧，或者，就别来了，这么岁数了，回家享享清福吧。

老李一听，眼瞪得像个铜铃一样： 不行，我腿还行，还能跑，过几天我就回来！你放心，决不耽误事的。

老板摇摇头，给老李预支了一个月的工资，老李在快递公司干了快十年了，劳苦功高薪水微薄，这预支的工资，老板没打算让老李还，老板觉得，老李不会再回来了。

可是，一个月不到，老李又站在了老板面前，他说： 我的腿已经好了，预支的工资要还，以后的工资也还是要接着挣的。老板看着老李一瘸一拐离去的背影，一震精光四射的眼睛竟也变得雾气朦胧起来。

老李又开始送快递了，但是，他发现，自己送的快递变得越来越小越来越大，送的地点变得越来越近越来越矮，送一件快递收到的薪水却变得越来越高了。老李想了想，觉得心里不安起来，第二天就找老板辞了职。

辞职后，老李又开始找工作，他没有别的技能，只能接着跑腿，可说也奇怪，还没等老李登门，他的手机就开始响个不停，邮局的、外卖公司的、快递公司的，一个接一个电话打进来，要求招聘老李。电话那头，一个个或熟悉或陌生的声音说得振振有词： 你在县城跑了几十年腿，客户都说你好，见不到你都说怪想你的，所以，你一定要来我们这儿，工资按最高的算。

挂了电话，老李哭得一塌糊涂，他知道，自己腿断了以后，好多人悄悄来看过自己，自己家门口隔三岔五都会多出一些新鲜蔬菜、肉，还有一些叠得整整齐齐放在信封里的钱。

老李想起，老板问他为啥这么拼命跑腿挣钱，他当时笑着说，家里养得有猫有狗，要吃饭呢。老李放在肚子里没有说的是，家里还有一个瘫了一辈子的老伴，她腿坏了，我就得接着跑腿，医生说她活不过十年，到现在，我都养她二十九年了，我不能停啊，一停下来，就不能动了，当年她是为了我把腿弄坏的，我这腿，这一辈子都是她的，不能停，不能停啊。



民间采风

蟹味

□鲍安顺

秋天吃蟹，是家乡江南小镇的习俗，也是一年一季不可以或缺的美事。吃蟹，蒸食并不稀奇，简单得很。而吃 蟹黄面 就复杂了，要上好猪油、鲜肥鳜鱼和江里的野生蟹。三者都做成肉泥后，配上五花八门的佐料，精心熬成一锅香气扑鼻的浓汤，再浇在一粒粗瓷碗里的细面上，那味道充满了神秘诱惑，让人馋涎欲滴。吃在嘴里，更是妙不可言，面香适可，鱼与肉的香味潜藏其中，更美的是蟹肉之鲜香，那是香的精魂，也是鲜的主宰，更是美的风情在舌尖和五脏六腑中游荡。

戏剧家李渔被誉为食 蟹仙。他自己，一日无蟹不可餐，所以家人笑他嗜蟹为命。李渔也承认，买蟹的钱就是买命的钱。每年九、十两月，被他称之为 蟹秋 ，这是他品尝鲜美的美好时光。过了 蟹秋 ，他只能取瓮中的醉蟹，每天食之解馋。醉蟹吃完后，他便每天痴盼着下一个 蟹秋 的到来。对于蟹味的痴迷，史无前例，后无来者。

秋风起兮，草木黄落，也正是江南蟹肥时。

此时食蟹，在《红楼梦》里就有记

载。那“藕香榭”里，那一个笼屉端了上来，打开全是袅袅热气中的蟹。这蟹被作者写为： 蟹封嫩玉双双满，壳凸红脂块块香。 那视角的鲜美，那香味的浓郁，让众人口腹大开。

书中食的是热蟹。比如在众人上桌后，凤姐吩咐蟹不可多拿来，仍旧放在蒸笼里，这是怕蟹冷了，有腥气不好吃了。食热蟹，那味儿才鲜，才能食出蟹的最大价值。这种吃法，如今在故乡江南，仍然延续，成了习惯，也成了常理。

书中也讲到自剥自食。那是凤姐将剥好蟹肉递于薛姨妈吃，薛姨妈却说，自己掰着吃才美。

正如李渔曾说，食其他食物，皆可由人待劳而享受安逸，可是吃螃蟹却不可，自剥自吃才有味道，别人剥食，那就味同嚼蜡。我因此做了试验，自剥自食，在慢慢品味中果然百味俱生，而大口吃着别人剥好的蟹肉，真有点嚼着僵硬的蜡烛，那坐享其成，并没有快乐的感觉。

更多时候，吃蟹还是要有配料的。比如喝点白酒，那鲜美的微醺感觉中，有点秋意中淫雨霏霏的适然。蟹性寒，其实不可多吃，尤其是像阴虚体质的林黛玉，只吃了一点夹子肉，便觉得心头微微的疼，必须喝口烧酒。宝玉也体贴入微，忙不迭令人将“合欢花浸的酒烫一壶来”，给他的林妹妹喝。那合欢酒，疏通血脉，祛风驱寒。

除了酒，一些蘸料在食用螃蟹时，也必不可少。姜葱醋必备的，那泼醋擂姜切葱之时，食兴更浓，食欲更强，食味更狂。蟹的腥气，在酒中弥漫，在葱姜中变淡，在陈年老醋中兴味盎然。难怪宝钗说： 酒未敌腥还用菊，性防积冷定须姜。姜性温，能驱寒，醋能消食开胃，去掉腥味，而螃蟹又寒又腥，以姜醋来化解，自然再好不过，味道也愈发鲜美了。

采红菱

□董国宾

故乡的河坝里，生长着一片野菱，每到秋季，乡亲们便开始采菱了。

不知从什么时候起，那片野菱在故乡的河坝安了家，当绿柳摇曳春风时，野菱便在水底悄悄地生根发芽，不经意间，铜钱大小的绿叶浮出水面，星星般洒在波光粼粼的河坝中。蝉声不绝时，一片片菱形的叶片盖住河面，墨绿的根系牵系着，从不随波逐流，稳稳地固守在河水里。片片绿意中，白色的菱角花儿开了，一瓣瓣眨着小眼睛，淡雅，清丽。在花儿当中，菱角花儿最是羞涩，只躲在夜间开放，有月光的夜里，菱角花儿便显出神采来，可天一放亮，又慢慢闭合了。河坝中，菱角的紫茎在水里默不作声地蔓延，一个个牛角似的菱角在上面疯长。

菱池如镜净无波，白点花稀青角多，白居易的经典诗句，轻轻一点，便说出

了水菱的精妙来。时光如轻舟，一到秋天，菱角长成了，也便成了美味。八月的秋季，乡亲们忙开了，相约去河坝采菱角。菱角形似牛角，外观红彤彤的，故称红菱。这喜人的红菱把乡亲们的心思都拴在了河坝里，一只只木舟漂浮在水面上，村姑和大婶大妈坐在上面，在一片又一片水域中伸手采红菱。说起木舟，其实是一个椭圆形的大木盆，只可乘坐一人，里面放着一个竹篮，用来盛放刚采摘上来的菱角。大木盆在水面上行走，是用家中舀水的瓢不停地波动河水，来代替木桨。这一盆一瓢，便成了采红菱的工具。河坝里热闹起来了，有歌声从开阔的河面传过来，村姑忍不住心中的喜悦，放开尖细的嗓门唱起了歌。大婶大妈们坐在看似拥挤的木盆里，与相邻的采菱人一边招手，一边说笑，然后指向水中，共同庆贺红菱的好收成。水鸟在河面低飞，指尖一样的秋风吹过来，河坝里一片喜庆与欢快。

一片和乐的景象，红菱在乡间，是人们的喜爱之物。家乡的河坝里，有大量红菱可以采摘，乡亲们真是有福气。家乡的菱角为两角菱，看起来颇像野牛头，我们叫它野牛菱。野牛菱煮熟了吃，味道很美，拿一个入口使劲一咬，从菱角的尖角中就窜出果肉来，一落入舌尖，吃起来唇齿生香，小时候我一口气就把小肚子吃得圆鼓鼓的，硬壳吐了一地。菱角的吃法很多，可以用西芹炒着吃，也可以做成红烧菱角酥、葱香菱角，还可以煮成莲子菱角汤、菱角红豆粥。秋天一到，乡亲们家家户户变着法儿品尝菱角的美味，故乡的河坝哦，年年流淌着庄稼人的打算和心愿。

秋天的日子里，走过流云，走过秋波，还走过一段割舍不掉的采红菱的记忆和乡情。